

厦门威尔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威尔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8月1日分别以书面及通讯方式送达各位职工代表，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会议于2022年8月15日上午11:00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由王丽珊主持。会议应出席职工代表15人，实际出席职工代表15人。信息披露负责人蔡品花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举手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王清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的议案》。

1、议案主要内容：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保证公司监事会能够依法正常运转，现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继续王清鑫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并与公司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位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职自公司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

经核查，上述提名监事不属于《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

答》中提及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监事任职标准。

2、表决结果：赞成 15 票，反对 0 票，回避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职工代表签字确认的厦门威尔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文件。

特此公告。

厦门威尔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8 月 17 日